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2025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本级）、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建设和土地整备事务中心、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和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共4家基层单位。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30.9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44.08万元的70.1%，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2.88万元，下降63.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7.8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8.66万元的90.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98万元，增长14.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2.8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34万元的67.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3.73万元，下降70.1%，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3.94万元，下降1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2.87万元，完成全年预算34万元的67.3%，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21万元，增长0.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1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1.42万元的12.7%，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14万元，

下降 43.8%。

2025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5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部门 2025 年无公车购置计划，较 2024 年减少该部分支出。

三、“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7.87 万元，占 25.5%；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2.87 万元，占 74%；公务接待费支出 0.18 万元，占 0.6%。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7.87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2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1）赴香港参加福田投控境外债券发行会议支出 0.27 万元；（2）出国赴西班牙、荷兰开展海外招商引资工作支出 7.6 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2.8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2.87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3 辆，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费、过桥过路费、停车费、保险费和车辆维修费等开支。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18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发生外事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发生国内

接待 1 次，接待人数共 9 人。主要包括福田区人民政府与中国建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约活动。

附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4.08	8.66	34.00	0.00	34.00	1.42	30.92	7.87	22.87	0.00	22.87	0.18